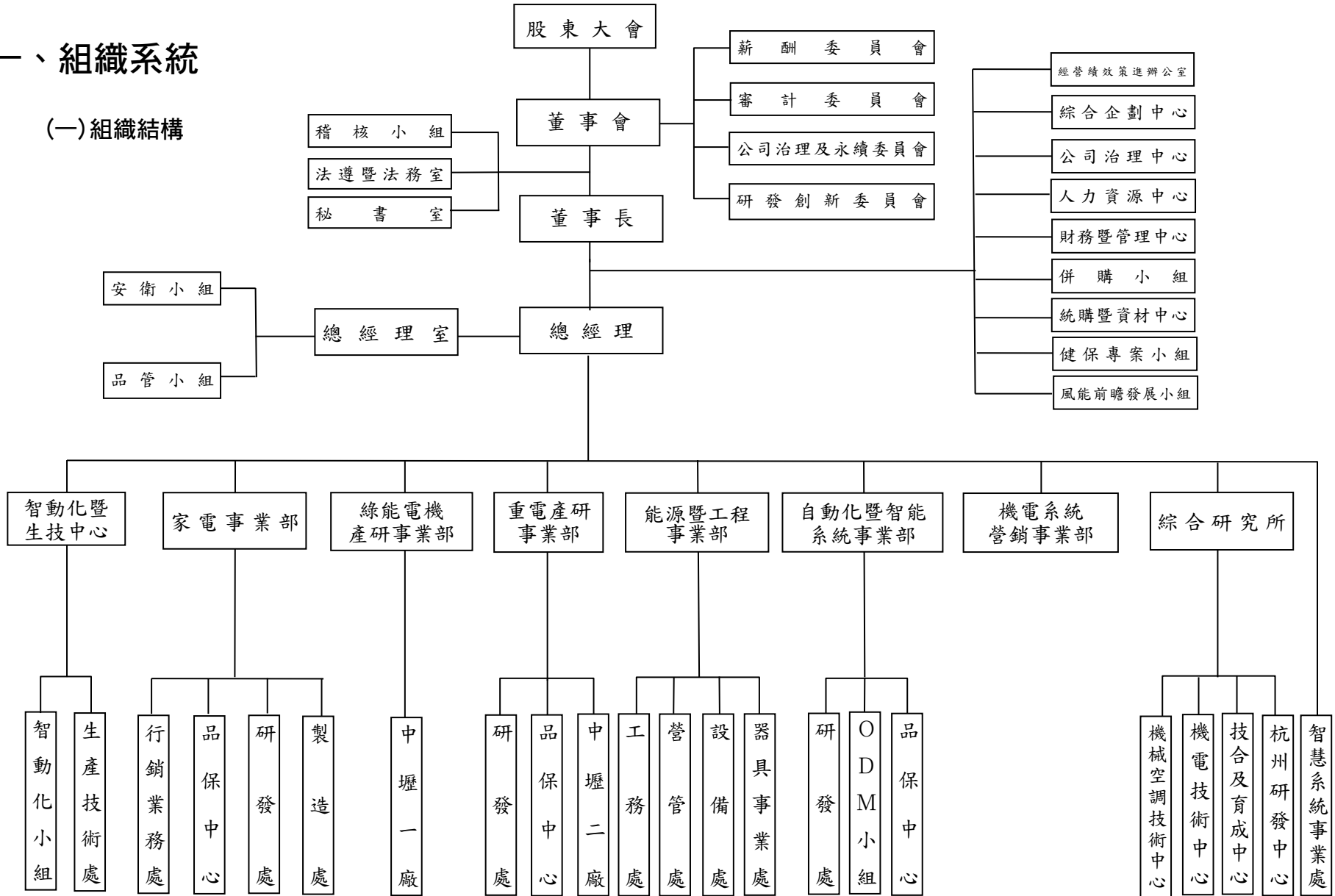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重電產研事業部	中大型三相馬達、中大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中大型防爆馬達、中大型變頻馬達、直流馬達及中大型發電機等之製造。
綠能電機產研事業部	單相馬達、車用馬達、永磁馬達、小型三相馬達，小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小型防爆馬達、小型變頻馬達、小型發電機、鋼鐵鑄造等之製造。
自動化暨智能系統事業部	變頻器、可程式控制器、伺服控制器等產品之製造及 AGV(無人搬運車)之製造與銷售業務。
能源暨工程事業部	專業電力設備及系統相關器材供應商(設備之研發、設計、製造與銷售)。 交通、電力領域之工程承攬業務(輸配電、發電廠、替代性能源、車站及機場興建與維修、軌道電力系統等工程)。無塵室等相關特殊空調工程設計規劃建造。 大樓機電工程規劃、施工與管理。 IDC 廠房工程規劃、施工與管理。 醫院、飯店之空調 / 機電綜合性工程整合。 水資源/防洪抽水站工程。 超高壓 161KV/69KV 變電站開關設備及安裝工程。 智能微電網及儲能工程，以及太陽能發電系統整合業務。 電磁開關、無熔線斷路器、電子式保護電驛等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業務。
家電事業部	家用冷氣機、電冰箱、洗衣機、除濕機、乾衣機、液晶顯示器、空氣清淨機、小家電、DVD(R)、音響、健康家電、美容家電、保冷箱、低溫籠車、凍結機、變頻水/油冷卻工具機組、組合式空調箱、變頻多聯(VRF)系統空調機組、水冷全密式/半密螺旋式/離心式冰水主機組、雲端智慧系統、商用氣冷分離式冷氣機、水/氣冷式箱型機、氣式冰水主機、送風機組、空氣門、工業用除濕機、冷凍冷藏機組、國內、外家電品牌代理、各類空調產品設備之製造、裝配、銷售及維修服務業務。
機電系統營銷事業部	中大型三相馬達、中大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中大型防爆馬達、中大型變頻馬達、直流馬達及中大型發電機；單相馬達、車用馬達、永磁馬達、小型三相馬達，小型高效率省能源馬達、小型防爆馬達、小型變頻馬達、小型發電機、鋼鐵鑄造、小型冷媒壓縮機；變頻器、可程式控制器及伺服產品之銷售業務；電磁開關、無熔線斷路器、電子式保護電驛產品等之外銷業務。
智動化暨生技中心	整合全公司生產技術資源，推動生技專案，提升生產效能及進行智動化策略佈局。
綜合研究所	各項中長期技術與產品研發及從事部分短期新產品開發及各廠與集團之技術支援。
智慧系統事業處	承辦金融、醫療保健、會員忠誠系統、監視監控、電子發票、交通票證、ITS、RFID 等各式晶片業務及系統整合、無人自動販賣機。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10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東光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890421	30,341,364	1.52%	31,991,364	1.50%	0	0	0	0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台灣宅配通(股)公司 董事長 ●Motovario S.p.A 董事長...等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邱純枝	女	1070615	3年	950615	1,741,964	0.09%	2,088,107	0.10%	16,987	0.00%	0	0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890421	2,240,262	0.11%	2,240,262	0.10%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電機博士	●東訊(股)公司 董事長 ●美國東元西屋馬達有限公司 董事...等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劉兆凱	男	1070615	3年	890421	300,000	0.02%	300,000	0.01%	122,018	0.01%	0	0			-	-	-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黃呈琮	男	1070615	3年	800508	15,279,849	0.76%	15,279,849	0.71%	2,110,934	0.10%	0	0	輔仁大學經濟系	●森業營造(股)公司 董事長 ●和椿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等	-	-	-	
常務暨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維琪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0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企管博士	●復盛應用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安心食品服務(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進福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0	0	0	0	0	0	0	0	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及計算機科學博士	無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鄭丁旺	男	1070615	3年	1050616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會計學系碩士、博士	●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 獨立董事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黃茂雄	男	1070615	3年	610512	18,486,633	0.92%	18,486,633	0.86%	5,839,071	0.27%	0	0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 經濟學碩士	●世正開發(股)公司 董事長 ●東安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等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1070615	10,079,600	0.50%	14,454,698	0.68%	0	0	0	0	英國華威大學製造資訊科技碩士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大豐機器(股)公司 董事...等	-	-	-	
		代表人:黃立聰(註1)	男	1100101	(註2)	1100101	0	0	0	0	0	0	0	0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宏順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1070615	304,000	0.02%	1,104,000	0.05%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學士	●南臺灣汽車客運(股)公司 董事長 ●屏東汽車客運(股)公司 董事長...等	-	-	-	
		代表人:郭子義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724,559	0.04%	724,559	0.03%	0	0	0	0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安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1070615	19,540,052	0.98%	19,540,052	0.91%	0	0	0	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碩士	●東捷資訊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東元捷德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等	-	-	-	
		代表人:高尚偉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15,000	0.00%	15,000	0.00%	0	0	0	0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光元實業(股)公司	-	1070615	3年	980619	22,033,919	1.10%	26,833,919	1.25%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電機博士.	●東訊(股)公司 董事	-	-	-	
		代表人:楊世絨	男	1070615	3年	980619	0	0	0	0	0	0	0	0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東光投資(股)公司	-	1070615	3年	890421	30,341,364	1.52%	31,991,364	1.50%	0	0	0	0	美國休士頓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 碩士	●江西東元電機有限公司 董事 ●Motovario S.p.A 董事...等	-	-	-	
		代表人:林弘祥	男	1070615	3年	1010615	2,116,893	0.11%	2,137,813	0.10%	781,000	0.04%	0	0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有萬科技(股)公司	-	1070615	3年	1070615	13,200,000	0.66%	20,889,000	0.98%	0	0	0	0	政治大學企業經理班	●台井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有萬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等	-	-	-	
		代表人:高東海	男	1070615	3年	1070615	1,463	0.00%	1,463	0%	0	0	0	0			-	-	-	

註 1：英毅國際之代表人原為黃博治，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改派黃立聰擔任。

註 2：法人常務董事菱光科技暨代表人黃育仁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辭任。

註 3：張永祥董事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1 日辭任。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尚莉(25.89%)、王伯元(20%)、光元實業(股)公司(19.5%)、黃育仁(17.78%)、其他(16.83%)
菱光科技(股)公司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26%)、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23%)、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41%)、臺灣銀行受託保管愛馬仕投資主基金北美(開曼)公司投資專戶(3.39%)、元大商業銀行受託光菱信託財產專戶(2.98%)、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2.17%)、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1.6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亞洲價值基金投資專戶(1.51%)、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G O S - E F M C(1.31%)、侯阿忠(1.31%)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博治(98.84%)、許峯美(1.16%)
光元實業(股)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有萬科技(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13%)、東光投資(股)公司(30.20)、香港富友有限公司(8.44)、黃仁信(2.61)、劉惠子(2.43)、林宇昭(2.11)、林立忠(2.00)、林育平(1.89)、曾倫彬(1.86)、莊仲仁(1.80)
宏順投資(股)公司	郭子寬(26.44%)、郭子義(26.44%)、郭巫純真(24.82%)、郭獻生(22.30%)
東安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99.60%)、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0.20%)、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0.20%)

(2)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光元實業(股)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尚莉(25.89%)、王伯元(20%)、光元實業(19.5%)、黃育仁(17.78%)、其他(16.83%)
東友科技(股)公司	菱光科技(股)公司(10.66%)、東安投資(股)公司(8.17%)、中國信託商銀受光菱電子(股)公司信託財產專戶(6.21%)、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5.67%)、光元實業(股)公司(4.24%)、光倫電子(股)公司(2.44%)、光友(股)公司(2.14%)、聯昌電子企業(股)公司(1.99%)、林大超(1.8%)、中國信託商銀受東友科技(股)公司員工持股信託財產專戶(1.16%)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東元電機(股)公司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17.45%)、華新麗華(股)公司(9.70%)、嘉源投資有限公司(6.34%)、菱光科技(股)公司(3.62%)、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2.28%)、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WG I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76%)、東光投資(股)公司(1.50%)、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1.27%)、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6%)、光元實業(股)公司(1.25%)
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	鄧美玲(100%)
香港富友有限公司	吳振輝(100%)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董事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有證 書之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			√	√	√	√		√	√	√	√		0家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	√		√	√	√	√		√	√	√	√		0家
黃呈琮				√	√		√	√	√	√	√	√	√	√	√	√	1家
劉維琪	√			√	√	√	√	√	√	√	√	√	√	√	√	√	2家
張進福	√			√	√	√	√	√	√	√	√	√	√	√	√	√	0家
鄭丁旺	√		√	√	√	√	√	√	√	√	√	√	√	√	√	√	1家
黃茂雄	√			√	√		√		√	√		√	√		√	√	0家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立聰(註2)				√		√	√	√	√	√	√	√	√	√	√		0家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	√	√	√	√	√	√	√	√	√	√	√		0家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			√	√	√	√	√	√	√	√	√		0家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	√		√	√	√	√	√	√	√	√	√		3家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			√	√	√	√		√	√	√	√		0家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	√	√	√	√	√	√	√	√	√	√	√		0家

註1：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

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英毅國際之代表人原為黃博治，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改派黃立聰擔任。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0年03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連昭志	男	90.08.01	829,273	0.04%	0	-	0	-	美國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土木及力學研究所 碩士	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執行顧問	中華民國	林弘祥	男	87.08.21	2,137,813	0.10%	781,000	0.04%	0	-	美國休士頓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Motovario S.p.A 董事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勝泉	男	106.01.01	1,224,889	0.06%	40,434	0.00%	0	-	台灣大學 電機系	東元精電(股)公司 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張松鑛	男	104.08.12	61,519	0.00%	0	-	0	-	清華大學 化學工程系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彭繼曾	男	106.01.01	0	0.00%	0	0.00%	0	-	美國匹茲堡大學 電信研究所	安欣科技服務(股)公司 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高飛鳶	男	106.01.01	73,001	0.00%	305	0.00%	0	-	中央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	東元(越南)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國民	男	107.11.13	0	0.00%	0	0.00%	0	-	東海大學 工業工程研究所 博士	安華機電工程(股)公司 董事	-	-	-	
協理	中華民國	洪漢青	男	108.01.01	13,316	0.00%	0	0.00%	0	-	台灣大學 EMBA 國立成功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	-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簡世雄	男	108.06.01	0	0.00%	0	0.00%	0	-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	-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註)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 I	本公司	母公司及 所有轉投資事業 J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6,7	6,7	6,7	6,7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5,15	5,15	5,15	5,15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8,9,10,11,12,13,14	9,10,11,12,13,14	9,10,11,12,13,14	9,10,11,12,13,14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2,3,4	1,2,3,4	1,2,3,4	1,2,3,4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8	8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人	15 人	15 人	15 人

註：以各董事編號表示

2.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之酬金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1	董事長	邱純枝	合計 26,877	合計 26,877	合計 1,512	合計 1,512	合計 28,885	合計 30,126	合計 34,172	-	合計 34,172	-	2.60%	2.64%	合計 999
2	總經理	連昭志													
3	執行顧問	林弘祥													
4	協理	林勝泉													
5	協理	張松鑛													
6	協理	彭繼曾													
7	協理	高飛鳶													
8	協理	葉文中													
9	協理	陳國民													
10	協理	洪漢青													
11	公司治理主管	簡世雄													

註：葉文中先生於110年1月1日辭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11	11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9	9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3,4,5,6,7,8,10	3,4,5,6,7,8,10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2	2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1	1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1 人	11 人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邱純枝	—	合計 34,172	合計 34,172	0.97%
	總經理	連昭志				
	執行顧問	林弘祥				
	協理	林勝泉				
	協理	張松鑛				
	協理	彭繼曾				
	協理	高飛鳶				
	協理	葉文中				
	協理	洪漢青				
	協理	陳國民				
	公司治理主管	簡世雄				

註：葉文中先生於110年1月1日辭職。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9	216,671	6.17%
108	213,608	6.6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係依據本公司績效薪酬實施準則，該準則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並考慮未來經營風險，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年終獎金之發放則係按照營業淨利提撥固定比例，該比例變動時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公司治理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9 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11	0	100%	
常務 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兆凱	11	0	100%	
常務 董事	黃呈琮	11	0	100%	
常務 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11	0	100%	110.3.18 辭任
常務暨 獨立董事	劉維琪	11	0	100%	
獨立 董事	張進福	11	0	100%	
獨立 董事	鄭丁旺	11	0	100%	
董事	黃茂雄	11	0	100%	
董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博治	11	0	100%	110.1.1 改派黃 立聰為代表人
董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子義	11	0	100%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尚偉	11	0	100%	
董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楊世緘	10	1	91%	
董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弘祥	11	0	100%	
董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高東海	11	0	100%	
董事	張永祥	1	5	17%	109.5.21 辭任 應出席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

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1. 25-12 董事會議 (109.2.24)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向子公司「東安資產」承租簽立不動產租賃契約追認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黃呈琮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黃茂雄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追認通過。

2. 25-13 董事會議 (109.3.17)

董事姓名：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

議案內容：擬捐贈「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109 年度活動經費核備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擔任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黃育仁常務董事、黃博治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擬建議以不超過新台幣 1,600 萬元為原則，依今年度公司獲利情形及基金會活動舉辦情形適當調減。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林弘祥董事

議案內容：擬提供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對關係企業及海外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安台國際投資董事、東元國際董事、日本三協代表取締役、Motovario S.p.A 董事長等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元國際董事、Motovario S.p.A 董事等職務；黃育仁常務董事因擔任日本三協取締役；黃茂雄董事因擔任安台國際投資董事長、東元國際董事長、日本三協會長等職務；林弘祥董事因擔任中東東元董事、Motovario S.p.A 董事等職務；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及林弘祥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本公司暨關係企業辦理資金貸與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 TWMC 董事長、TWMM 董事長、安台創新科技董事長、UVG 董事、青島東元創新科技董事等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因擔任 TWMC 董事、安台創新科技董事、青島東元創新科技董事長、UVG 董事等職務；黃茂

雄董事因擔任 TWMC 董事、安台創新科技董事、青島東元創新科技董事等職務；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均無異議通過。

3. 第 25-18 次董事會議(109.7.2)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

議案內容：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上海東元德高電機有限公司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台北市松江大樓危老重建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黃呈琮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黃茂雄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黃育仁常務董事因有一等親屬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職務，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育仁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林弘祥董事

議案內容：Motovario S.p.A 資金貸與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 Motovario S.p.A 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劉兆凱常務董事、林弘祥董事因擔任 Motovario S.p.A 董事，以上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劉兆凱常務董事、林弘祥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4. 第 25-20 次董事會議(109.11.13)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林弘祥董事

議案內容：GTM 資金貸與 TECO Electric & Machinery B.V(TNL)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 GTM 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林弘祥董事因擔任 GTM 董事，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與上述公司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林弘祥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5. 第 25-22 次董事會議(109.12.22)

董事姓名：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

議案內容：新莊土地開發討論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案邱純枝董事長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並由劉維琪常務暨獨立董事代理會議主席。黃呈琮常務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職

務，黃茂雄董事因擔任東安資產董事長職務，基於利益關係，予以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本案有關之討論及表決。決議：本案除邱純枝董事長、黃呈琮常務董事、黃茂雄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代理主席劉維琪常務暨獨立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後無異議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評估一次	109.1.1~109.12.31	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	委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以「資料檢視」、「線上自評問卷」、「實地訪評」等方式執行，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應規劃董事會的傳承及發展，並定期檢視現有董事會之組成、分工，以及成員之遴選、提名與聘任過程是否嚴謹周全。 2. 董事會應設定及調整公司目標與因應策略，並有效管理與確保經理部門落實策略執行以達成目標。 3. 董事會透過職責的分工及對經理部門之授權，確保企業依循既定的政策、制度、目標及策略落實執行。應建置有效即時的回報機制，以作為決策或管理調整的參考。 4. 董事會之監督應藉由設置獨立的內部稽核專職人員，並借重外部專業會計師，與其他有效機制來落實，以合理確保企業合規及有效運作。 5. 董事會之溝通對象包括董事會自身成員、經理部門、股東，以及其他利害關係人；須關注溝通的議題、溝通與反饋機制及董事會議事文化。 6. 董事會應辨識重要的風險事項，定義風險容忍度，並建置健全的內部控制制度，以確保企業運作成果。 7. 董事會須定期對自身的參與投入及績效進行評估，並確實檢討精進，期能回應經營環境的變化。 8. 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包括公司治理人員的設置、議程的規劃、會議的籌備、資訊的提供、會議的記錄與會後的追蹤管理等。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1.1~109.12.31	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董事自評項目包括：個人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23項評估指標。
每年執行一次	109.1.1~109.12.31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酬委員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研發新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董事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項目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每年執行一次	108.1.1~108.12.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函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48項評估指標。
每年執行一次	107.1.1~107.12.3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提升董事會效能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公司治理，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本公司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於第25屆第7次董事會(108.5.13)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中心」簡世雄處長擔任專任公司治理主管。另制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由公司治理主管(公司治理中心)負責處理董事要求事項，並以即時有效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之原則，於三個工作日內儘速辦理。

(二)強化董事會績效評估

為落實公司治理，明確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董事會功能與運作效率，本公司於第25屆第20次董事會(109.11.13)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主要修改重點為：新增個別董事成員自我評鑑之評估方式；外部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相關規範；績效評估指標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並作為薪資報酬之依據。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1.6.15 設立，取代原先監察人之制度，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獨立董事(三席)擔任之，並由全體成員推舉一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其審議事項涵蓋：公司財務報表、公司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以及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等。

109 年度工作重點：

1.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8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郁隆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查核簽證，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第 3 屆第 12 次審計委員會(109.3.13)審議通過，呈報第 25 屆第 13 次董事會(109.3.17)決議通過，已提請 109 年度股東常會(109.5.11)承認通過。

2. 考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本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本公司內部總計 32 處級單位，內控自評作業於 109.1.31 檢視完成，其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並未發現重大缺失。子公司內控自評作業於 109.2.24 檢視完成，其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並未發現重大缺失。緣上評估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的設計及執行，應屬有效。經第 3 屆第 12 次審計委員會(109.3.12)審議通過，呈報第 25 屆第 13 次董事會(109.3.17)決議通過後出具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9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9 次，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召集人暨主席	鄭丁旺	9	0	100%	
委員	劉維琪	9	0	100%	
委員	張進福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詳如下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25-13 次董事會 (109.3.17)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及個體)討論案。	√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	√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理完竣討論案。	√	
	本公司 109 年度到期續約之金融機構額度討論案。	√	
	擬提供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對關係企業及海外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討論案。	√	
	本公司暨關係企業辦理資金貸與討論案。	√	
	擬辦理國內 109 年度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討論案。	√	
	擬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討論案。	√	
	擬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討論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及個體)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附帶決議，請管理部門斟酌採納會計師報告中之查核發現及提醒事項，其餘部分無異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擬建議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資金調度情形與股東期待就兩方案卓裁。其餘案件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配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後，決議通過現金股利以方案二(0.99 元)分派。其餘案件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14 次董事會 (109.3.31)	股東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 172-1 條規定，提出「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比例為 10%」討論案。	√	
	本公司長期資金籌集規劃討論案。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 年 3 月 31 日)：股東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 172-1 條規定，提出「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比例為 10%」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因考量公司資金需求及疫情所導致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目前不宜辦理減資，但因公司法相關規定，本案仍呈報董事會討論。 本公司長期資金籌集規劃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為提升本公司股東權益及經營績效，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提高股東權益及投資報酬率，擬建請董事會優先考慮。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股東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 172-1 條規定，提出「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比例為 10%」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後，因考量公司業務發展、新冠病毒疫情造成的不確定性及穩定供應鏈所需額外		

	資金需求，加上油氣產業短期不振對營運恐有不利影響，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皆不支持進行現金減資，但為符合公司法要求，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本案送交股東會公決。 本公司長期資金籌集規劃討論案—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15 次 董事會 (109.4.6)	私募甲種特別股及/或乙種特別股及/或丙種特別股討論案。	V	
	私募普通股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4月6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18 次 董事會 (109.7.2)	台北市松江大樓危老重建討論案。	V	
	Motovario S.p.A 資金貸與討論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7月2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19 次 董事會 (109.8.14)	本公司 109 年度上半年合併財務報表。	V	
	太陽能電站事業投資計畫討論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8月7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太陽能電站事業投資計畫討論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請經營團隊納入台電壟斷風險評估及台、日綠電市場現況進行深入分析後，後續個案以專案方式提送董事會討論。其餘案件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20 次 董事會 (109.11.13)	本公司會計主管(主辦會計)異動案。	V	
	GTM 資金貸與 Teco Electric & Machinery B.V (TNL) 討論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1月9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25-21 次 董事會 (109.11.20)	為配合集團發展擬以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受讓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新發行股份對價之方式，進行股份交換合作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1月20日)：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後同意通過換股作業，並於簽約後一周內與對方協商具體業務合作內容之書面約定及成立高層工作小組確保計畫內容落實。		
第 25-22 次 董事會 (109.12.22)	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劃案。	V	
	新莊土地開發案。	V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V	
	本公司 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審議案。	V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109年12月14日)：本公司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擬建議新增資訊安全相關事項併入年度稽核計畫案，其餘部分無異議通過。 新莊土地開發案—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擬建議照案依協議合建方式優先考量，提請董事會討論決議。 其餘案件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方式：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有直接聯繫之管道；依主管機關之規定，對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定期進行查核，並直接與管理單位及治理單位溝通。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進行內部稽核報告，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查核缺失改善追蹤情形及其成效皆已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除每月提供獨立董事書面稽核報告外，亦依各獨立董事之建議進行單獨專案業務報告。

2.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半年度及年度財部報表查核工作完成後，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報告本公司及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

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

(二)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良好，109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3-12 次 (109.3.13)	本公司內部稽核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108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辦理完竣案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 3-15 次 (109.5.4)	109 年度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第 3-17 次 (109.8.10)	109 年度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第 3-20 次 (109.12.14)	109 年度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洽悉。無其他建議。
	110 年度稽核計畫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後，擬建議新增資訊安全相關事項併入年度稽核計畫案，其餘部分無異議通過。修正後之稽核計畫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三) 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其他建議。109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摘要如下：

審計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3-12 次 (109.3.13)	108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修正要點、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之影響	洽悉。無其他建議。
第 3-17 次 (109.8.10)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續呈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COVID-19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洽悉。無其他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21屆第13次董事會(97.3.25)討論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符合國際公司治理發展趨勢，及因應近年社會及國際關注議題之發展，於102年至109年共七次經董事會修訂守則相關內容，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之。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一)本公司設有股務單位由專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疑義；由法務單位處理股東糾紛及訴訟事宜。相關事宜均依照內部作業程序辦理。 (二)公司定期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依照「關係企業管理權責劃分辦法及補充說明」及內部控制制度「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管理權責明確，並定期查核關係企業之帳務及內部控制制度，建立適當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規範「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p> <p>管理目標: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名女性董事;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p> <p>第25屆董事會成員共15席(包含獨立董事3席),每屆任期3年,得連選連任,其中一名為女性董事(占比為6.67%);一名為日籍董事(占比為6.67%);一名董事具經理人身分(占比為6.67%);二人具有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占比為13.33%);獨立董事占比為20%(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p> <p>董事成員皆產學界之賢達,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請參閱註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董事會成員積極出席董事會議,109年親自出席率達93.84%,切實監督並瞭解營運計畫之執行等。</p> <p>(二)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治理制度、健全及強化管理機能並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之落實,於第25屆第3次董事會(107.8.13)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請參閱註2: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p> <p>(三)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明確定義績效目標,以提升董事會功能與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於第24屆第5次董事會(104.11.13)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於104年度起,每年年度結束時,由董事會秘書室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相關自評問卷,並將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每三年得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團隊執行評估一次，評估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況，並撰寫外部評估分析報告。於第25屆第20次董事會(109.11.13)決議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主要修改重點為：新增個別董事成員自我評鑑之評估方式；外部機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相關規範；績效評估指標由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並作為薪資報酬之依據。

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委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小組」（召集人：林純正執行委員，成員：黃振豐執行委員、蔡宜芳評量組長、宋宜靜評量專員）於109年12月29日以「資料檢視」、「線上自評問卷」、「實地訪評」等方式執行。該協會為獨立專業的公司治理輔導與評量機構，參照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最新之公司治理指導原則，兼顧台灣法制環境與企業特性，於民國94年起推出公司治理制度評量及評鑑服務已服務超過300家次。此次檢視範圍包括：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董事會之授權、董事會之監督、董事會之溝通、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董事會之自律、其他如董事會會議、支援系統等。

評估結果如下：

- (1). 常董會每2個月召開一次，對未來經營計劃及重大議案進行前期之諮詢及溝通討論，經凝聚共識後，再提報董事會議決，有助於董事會議事效率之提升。
- (2). 審計委員會有效發揮審計委員會之指導與監督功能。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列席董事會，且每年二次列席審計委員會，就公司財務會計、內部控制等相關議題進行溝通。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參酌經營環境之變動，檢視現行薪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報酬政策及制度，建議調整現行薪酬架構，優化整體薪酬系統，並關注人才培訓與繼任制度，發揮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p> <p>(4). 研發創新委員會邀請外部專業學者擔任委員，提供國際資訊，結合公司綜合研究所從策略方向、前瞻技術進行市場研究，系統性思考未來產品方向，為企業集團擘畫出短、中、長期產品發展藍圖，提升公司經營之競爭力。</p> <p><u>改善建議：</u></p> <p>(1). 109年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部規範：建議其附表之自評問卷指標增列評分標準依據，方便董事自評時依循。</p> <p>(2). 「新任董事 Orientation」：由各事業部最高主管向新任董事報告其組織架構及業務職掌、未來三年發展計畫。建議可進一步建置董事手冊，並將前述活動制定為內部規範，進一步強化公司治理之相關制度。</p> <p>另，109年度由董事會秘書室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方式執行。董事自評項目包括：個人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23項評估指標。同時，由董事會秘書室以「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之方式執行。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評估項目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p> <p>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自評、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之</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p>評價皆為『優良』；唯研發創新委員會評價為『佳』。</p> <p>以上109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已呈報第25屆第24次董事會(110.3.23)。</p> <p>未來改善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擬於110年度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其附表之自評問卷指標增列評分標準依據。 2. 擬於110年度編製董事手冊，並將「新任董事 Orientation」制定為內部規範。 <p>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予「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 定相同。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	V	<p>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條之一於104年7月成立「公司治理中心」，配置9名專責人員處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依據「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於第25-7次董事會(108.5.13)決議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中心」簡世雄處長擔任本公司專任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相關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並依</p>	與上櫃司治理實 務守則之規定相 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p>公司章程登記為委任經理人。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p> <p>109年度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已提報第1屆第7次(110.1.13)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第25屆第22次董事會(110.3.2)，內容包括：</p> <p>(1) 依法令辦理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議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會議資料；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會議紀錄。</p> <p>(2) 依法令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p> <p>(3)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核：於每年年度結束時，收集董事會活動相關資訊，並分發填寫相關自評問卷，並將記錄評估結果報告，送交董事會報告檢討、改進。每三年得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p> <p>(4) 協助董事各項法令及實務守則之遵循：每年至少舉辦二次董事進修課程，並不定期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簽證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半年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證管法令及稅務法規更新之影響等與董事與進行溝通交流。</p> <p>(5) 主導「公司治理管理平台」：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評鑑」之評鑑指標項目為基礎，定期與各單位共同檢</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視討論公司治理相關事項，訂定公司治理之各項目標，並由平台系統定時追蹤公司治理各項目之權責單位的執行情況及成果。</p> <p>(6) 處理投資人關係相關事務：提供股東會資訊、重大訊息公告、財務報表、財務及營業簡報、受邀參與國內外投資論壇等相關資訊。</p> <p>公司治理主管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三十六條之三，選擇與執行業務相關之課程進修。自108.5.13就任至109.12.31止簡世雄處長已完成30小時（109年度共計18小時，請參閱經理人進修情形P64）。</p>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本公司非常重視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與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當地社區、NGO非政府組織、政府單位等各領域之利害關係人皆有暢通之溝通管道，定期/不定期進行訊息公布或直接與利害關係人溝通，尊重並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落實公司治理誠信與透明(請參閱註4：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p> <p>於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東元永續承諾/利害關係人溝通專區，並由專人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股務代理商：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電話：886-2-2504-8125，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96號B1）。</p>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一)本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公司網站之網址為：www.teco.com.tw。 (二)本公司架設英文網站(https://www.teco.com.tw/en)。依本公司新聞發佈辦法，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各部門如需發佈新聞，呈總經理核准後，知會公關部門並轉發言人發佈之。另依本公司發言辦法，明確定義發言人權責分工，以公開方式於同一時間公平揭露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p>訊於所有投資人及媒體，落實發言人制度。</p> <p>(三)本公司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三個月內)，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每月10日前)。因集團合併個體達上百家，暫無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109年度財務報表已於110.3.24公告並申報。</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有些微差異，仍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p>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本公司為保障員工權益，成立工會組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積極建立與員工之間的溝通橋樑。每季集合員工舉行的總公司季會活動及各工廠朝會活動，使高階主管可以直接面對員工，清楚說明公司當前的經營成果與挑戰，並公開表揚優秀同仁的工作成就。</p> <p>2. 本公司自53年起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措施，並規劃一系列的員工家庭關懷與照顧政策，以幫助員工改善家庭關係、提升個人健康與能力，進而提升工作績效。</p> <p>3. 本公司成立專責單位，除定期揭露公司重要營運資訊，持續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外，並建立意見回饋機制，供投資人表達對公司發展相關建議，同時積極參加投資人說明會，以利投資人掌握公司經營動態及發展規劃。</p> <p>4. 本公司與每家供應商平均每年至少進行2次以上拜訪溝通。另推動e-Procurement平台建置，除在集團內部建立統一之合格經銷商名單，亦增加東元與全球供應商溝通之管道。</p> <p>5. 本公司為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由專人/專區回應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可透過電話、傳真或電子郵件直接聯繫溝通。公司設置稽核檢舉信箱，鼓勵員工舉報違法違規情事。</p> <p>6. 本公司109年度全體董事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修推行要點」進修時數之要求，總進修時數共計97小時，經理人總進修時數為63小時。</p> <p>7. 本公司致力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依循既有的管理組織體系及內部控制循環，積極面對與管控營運過程所應考量之風險，並確保公司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同時，透過稽核制度，合理確保內控制度持續有效。109年度稽核小組已完成各項稽核業務，查核結果內控設計及執行有效，各項環境指標均控制為低風險。</p> <p>8.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客戶高性價比的優質產品。同時透過客服專線、座談、巡訪、售後服務追蹤、電話訪談、官網及媒體等多元管道了解客戶對公司及產品的期望，以期使產品、服務更符合客戶之需求。</p> <p>9. 本公司自88年起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本公司於第25屆第12次董事會(109.2.24)及第25屆第23次董事會(110.3.2)報告董事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US\$1,000萬元)、承保範圍(全體董事)、保險費率及投保期間(109年及110年全年)等重要內容。</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p>1. 本公司自104年度起連續七年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5%之最高等級評價殊榮。</p> <p>2. 已改善情形：為使股東會召開時程分散，以利股東參與股東會，本公司於109年起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p> <p>3.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為使投資人及時取得充分且正確之資訊，公司財務報告將於公告期限7日前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至董事會，並於通過日或提報日後1日內公布財務報告。</p>

註 1：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與價值		專業背景 學歷	專業知識與技能							
	性別	國籍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女	台灣	企管	✓	✓	✓	✓	✓	✓	✓	✓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
黃 呈 琮	男	台灣	經濟	✓	✓	✓	✓	✓	✓	✓	✓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黃育仁(註 1)	男	日本	電機	✓	✓	✓	✓	✓	✓	✓	✓
劉 維 琪	男	台灣	企管	✓	✓	✓	✓	✓	✓	✓	✓
張 進 福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
鄭 丁 旺	男	台灣	會計	✓	✓	✓	✓	✓	✓	✓	✓
黃 茂 雄	男	台灣	經濟	✓	✓	✓	✓	✓	✓	✓	✓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立聰(註 2)	男	台灣	工程	✓	✓	✓	✓	✓	✓	✓	✓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男	台灣	企管	✓	✓	✓	✓	✓	✓	✓	✓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男	台灣	管理	✓	✓	✓	✓	✓	✓	✓	✓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男	台灣	電機	✓	✓	✓	✓	✓	✓	✓	✓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男	台灣	機械工程	✓	✓	✓	✓	✓	✓	✓	✓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男	台灣	會計	✓	✓	✓	✓	✓	✓	✓	✓
張永祥(註 3)	男	台灣	工業管理	✓	✓	✓	✓	✓	✓	✓	✓

註 1：法人常務董事菱光科技暨代表人黃育仁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8 日辭任。

註 2：英毅國際之代表人原為黃博治，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改派黃立聰擔任。

註 3：張永祥董事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1 日辭任。

註 2：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治理制度、健全及強化管理機能並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之落實，本公司於第 25 屆第 3 次董事會(107.8.13)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經董事會決議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職司審議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之健全性、提名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監督企業社會責任及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強化董事會轄下組織運作及管理...等。

本屆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計 5 人，任期：107 年 8 月 13 日至 110 年 6 月 14 日。109 年度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開會 3 次，運作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相關專業
召集人暨主席	劉維琪	3	100%	財務管理、產官學及社會服務經歷
委員	鄭丁旺	3	100%	財務管理及會計專業
委員	張進福	3	100%	電機工程及資訊科學專業
委員	邱純枝	3	100%	財務及經營管理專業
委員	黃茂雄	3	100%	經營管理及產業創新專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三、主要審議事項摘要如下：				
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	事項	結果		
第 1-4 次 (109.1.13)	(1)109 年重要法遵議題報告。 (2)「不可控制之永續風險」及其預防策略報告。 (3)本公司「CSR 委員會」、「公司治理中心」與「法遵暨法務室」之 109 年度工作計畫案。	(1)本案洽悉。 (2)本案洽悉。 (3)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審議通過，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 1-5 次 (109.8.10)	(1)「CSR 委員會」、「公司治理中心」與「法遵暨法務室」109 年度工作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2)東元電機集團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案。	(1)本案洽悉。 (2)本案審議通過，續提報董事會。		
第 1-6 次 (109.12.10)	(1) 2020 CSR 執行成果與 2021 發展重點報告。 (2)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標準」訂定案。	(1)本案洽悉。 (2)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審議通過，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 3：簽證會計師評核表

壹、獨立性要件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否	V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否	V
0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V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V
0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是否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否	V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V
07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V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否	V
09	會計師是否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審計委員)?	否	V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N/A 係委任會計師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核閱之簽證會計師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是	V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是	V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是	V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是	V

註 4：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與溝通管道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溝通成效
股東	公司營運發展狀況 財務透明度 風險管理 公司治理 環境保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資訊觀測站 ● 公司股東會—每年至少召開 1 次 ● 參加國內外投資論壇 ● 投資法人來訪 ● 投資人關係/股務專屬信箱—專人立即回覆 ● 聯絡窗口：(IR) 簡處長 ir@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獲選「臺灣永續指數」成份股。 ● 109 年公司治理評鑑「東元電機」在各項評鑑指標項目上，均獲得優異表現，連續六年獲得前 5% 企業之殊榮。
員工	公司策略與營運狀況 勞資關係 員工權益 教育訓練及職涯發展 職場環境 員工意見表達與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資會議—1 次/每季 ● 員工季會—1 次/每季 ● 高階主管座談—1 次/半年 ●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1 次/每季 ● 職工福利委員會 ● 一流雙月刊—1 期/每兩個月 ● 員工滿意度調查—1 次/年 ● 提案改善 ● 聯絡窗口：(HR) 余經理 edward@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由總經理、各廠廠長、人力資源中心主管與工會之理監事進行座談會。 ● 鼓勵社會參與，推動公益存摺制度及公益假，擴大鼓勵社會參與。
客戶	產品及服務標示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行銷溝通 客戶滿意度調查 綠色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服專線—視需求 ● 經銷商座談—1~4 次/年，不定期經銷商巡訪 ● 售後服務追蹤—每次服務及事後電話訪談 ● 官網及媒體—視需求更新 ● 滿意度問卷調查—1~4 次/年 ● 聯絡窗口：(發言人)簡處長 speaker@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東元以機電事業為主體，每年兩次寄發顧客滿意度調查問卷給全球客戶，收集回饋意見做為重點改進的目標。
供應商	綠色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人權評估 經營績效 訂單管理 品質管理 生產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評鑑—每年 70 家 ● 供應商考核—1 次/每季 ● 供應商輔導—視需求 ● E-procurement—視需求 ● 聯絡窗口：(統購)林處長 dora@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關鍵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及現場評鑑。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溝通成效
當地社區	職業安全與健康 環境管理 社會參與 志工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業區服務中心－不定時 ● 工業區區域聯防－1次/每季 ● 公司網站設置溝通信箱－不定時 ● 志工活動－每季辦理 ● 聯絡窗口: (PR) 姜經理 pr@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無違反空汙排放及廢棄物管理法規及影響社區事件。 ● 參加區域聯防，增加各公司防災交流，避免災害發生影響社區環境及安全。 ● 辦理社區及當地學校節電教育。
NGO 非政府組織	環境保護 社會公益 勞動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非財務資訊揭露－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於環境(E)、社會(S)、治理(G)等面向的具體作為與成果。 ● 溫室氣體盤查－每年定期通過 BSI(英國標準協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 查證，獲「合理等級」。 ● 聯絡窗口: (IR) 簡處長 ir@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積極參與外部組織及倡議，支持永續發展目標及政府政策。
政府單位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與健康 溫室氣體減量 環境保護 能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座談會、法規公聽會、公文－不定期 ● 員工季會宣導最新法令要求及反貪腐、誠信經營等法規遵循－1次/每季 ● 聯絡窗口: (發言人)簡處長 speaker@teco.com.t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開資訊觀測站 ● 依據 OHSAS 18001、CNS15506 (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建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系統化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工作，確保管理系統符合法規及有效性執行。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 司業務所 需之國家 考試及證 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務 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劉維琪	✓		✓	✓	✓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鄭丁旺	✓	✓	✓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張進福	✓		✓	✓	✓	✓	✓	✓	✓	✓	✓	✓	✓	✓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06 月 15 日至 110 年 06 月 14 日，109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暨 主席	劉維琪	2	0	100%	
委員	鄭丁旺	2	0	100%	
委員	張進福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三、109 年度主要溝通事項及決議摘要如下：

薪酬委員會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第 4-4 次 (109.03.13)	本公司 108 年度獲利分派員工酬勞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本公司 108 年度獲利分派董事酬勞案	審議通過，呈報董事會決議。
第 4-5 次 (109.12.14)	本公司 108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結果報告	洽悉。
	本公司 109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報告	洽悉。
	本公司 110 年度調薪方案報告	洽悉。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人員部分變動薪轉為固定薪之研究	洽悉。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公司由「CSR工作小組」主導，每年定期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進行重大性議題分析，透過研究報告、文獻及與內外部重大關係人溝通後檢示，訂定各議題內容及其優先順序，並整合各部門提出之風險清單，進行風險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建議，由董事長審視後對董事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進行報告並制定年度工作計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設立「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本屆召集人為劉維琪常務及獨立董事。每年定期召開會議。 例行事務由「CSR工作小組」負責推動;工作小組每月定期直接向董事長報告執行、追蹤東元企業社會責任目標及政策落實情形，並彙整公司相關績效，編制、出版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依據ISO 14001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驗證。並依據ISO 14064-1規範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追蹤減排成效並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網站。 (二)產品面以開發IE3/IE4高效率馬達、變頻器、一級能效及節能省水標章之空調家電及等產品，製程也改用高效率馬達、節能燈具等節約用電並使用EMS監控最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佳能源使用；馬達外殼使用「矽鋼屑及廢鋼再生物料鑄造」減少資源耗用；冰箱、空調產品開發使用環保冷媒比例；電器設備防止SF6逸散排放之溫室氣體效應；由各面向努力降低對環境之衝擊。相關數據皆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三)公司本年度起參考運用氣候變遷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進行風險及機會評估及提出對應之策略建議，由董事長審視後對董事會「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進行報告並制定年度工作計劃。</p> <p>(四)公司每年經據ISO 14064-1規範查證追蹤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以「十年減排20%」為永續經營目標，於生產基地推動節能措施及建置再生能源發電裝置，2020年達成率為114.6%提前五年達標。增加範疇3全面盤查並公開揭露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及網站。公司每年節電2%；節水2%；減廢2%為具體目標對各生產基地進行管理。</p>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一)公司尊重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國際勞工組織公約》之勞動標準，訂有人權宣言並落實執行，內容包括投資協定、公平不歧視、營造良好的勞資關係、禁用童工、禁止強迫及強制勞動、工時規範、符合基本薪資、建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教育訓練、供應商管理、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二)東元公司新進員工起薪男女同工同酬,無性別之差異,且亦高於政府最低基本薪資規定,每年度公司視個人績效貢獻,做為調薪、變動獎金、分紅.....等多項獎酬的評估依據,且規劃完整職等、職級制度,無論男性員工或女性員工皆適用且無分別;每年度進行兩次績效考核,經理級以上主管的獎酬,更直接連動組織經營績效,每季調整。</p> <p>(三)本公司係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ISO 45001),員工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預防災變訓練及健康管理等相關措施;另設備安全防護及個人安全護具皆要求依標準規範執行並定期由主管主導做安全巡查督導落實執行,並每季由總經理主持職安委員會(勞方代表1/3),審議各項管理及訓練確實執行,確保員工職場安全。</p> <p>(四)公司對於員工的培訓發展嚴謹地依PDDRO原則設定管理機制並執行。依策略/組織、工作、個人需求等四個層面做整體分析及考量。每年度課程依公司之「人才發展實施細則」分為4大類,兼顧管理能力、專業能力、一般通識及公司政策宣導。除了依職系別建立東元學院訓練藍圖,定期檢視同仁的專業能力與準備度,每年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並考量個人績效表現與策略發展重點,來制定年度訓練計畫,且規劃未來同仁必須有通過東元學院為各職級設定的課程與測驗才具備晉升資格,讓績效與潛力俱佳的同仁透過一系列</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的職涯規劃能在東元長期發展與貢獻。</p> <p>(五)東元馬達產品皆依IE能效等級設計及符合CE、UL等安規標準且採用RoHS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標準；家電產品則依政府規定標示能效及環保標章。東元家電提供線上報修、電子保固登錄及完整售後服務以保障消費者權益。</p> <p>(六)東元透過環境、社會、治理績效三大面向進行供應商篩選，確認供應商管理制度狀況、能力及潛力及營運績效可符合之需求。公司每年針對關鍵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及現場評鑑，完成評鑑家數之金額達80%以上之占比。為要求供應商一同落實CSR理念，東元之協力商需於簽署「人權暨環境承諾同意書」，本年度簽署率維持於99%。</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V		<p>公司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GRI Standards)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由第三方公證單位依中華民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參考ISAE 3000制定）進行獨立有限確信（Limited Assurance）並公開於官網。</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定相同。</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東元依循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推動相關工作，公司本身並無再制訂具差異的其他守則。</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透過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以「科技」支持人文臺灣，鼓勵臺灣科技創新，連續27屆(1994~2020)舉辦東元獎，在「電機／資訊／通訊、機械／能源／環境、化工／材料、生物／醫工／農業」四大「科技類」及「人文類」領域有近155位得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者，堪為國內科技菁英努力及科技人文獎項的標竿；</p> <p>以「創造力教育」厚實人文臺灣，致力於科技創新與升級活化學校教師的教學模式，打開其教學視野及激勵教學熱情，促進偏鄉學童也可以享受高品質的學習機會及教育資源；以「驚嘆號-原民族群永續教育計劃」號召30餘家企業及NGO組織挹注資源，建置資源供需平台，提供傳習相關技術支援，支持原住民族群永續發展，讓只有語言，沒有文字的台灣原住民族群，可以蓬勃發展，源遠流長。</p> <p>(二)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運作資訊，揭露於東元企業社會責任網站 https://www.teco.com.tw/csr/。</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主要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執行以履行誠信經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訂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該委員會組織規程明定由三名以上董事組成之，其中有半數以上為獨立董事參與，並由委員互選一名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追蹤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之執行成效。</p> <p>(二)本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修正「誠信經營守則」，明列針對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評估機制，項目範圍涵蓋對於「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一、行賄及收賄。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五、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六、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七、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之防範，據此由本公司「法遵暨法務室」於109年度7月公告「不誠信經營風險評估機制」辦法、9月完成公司各事業部門風險評估、10月完成「109年度各部門不誠信經營風險分析暨防範措施計畫報告」，嗣次第開展各項計畫及執行方案。另本公司定有「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舉報系統，進一步防範公司成員執行業務時之不誠信行為，請詳見評估項目(三)。</p> <p>(三)本公司106年11月16日制定之「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員工執行業務上不得有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之不誠信行為。又為了敦促員工保持對於誠信行為的認識，本公司除將上揭從業行為相關誠信規範佈達在內部網站、</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推動員工簽署「廉潔聲明」(109年9月簽署率達100%)與全球76家關企簽署關企誠信經營承諾書(截至109年12月31日共計73家完成,完成率96%),另透過教育課程、季會宣導等多元方式對同仁進行誠信行為應遵循制度之宣導。此外,為落實符合法規與從業道德規範的高度要求,針對不誠信行為,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公司內、外部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法遵暨法務室」為誠信經營推動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落實執行之,並由董事會「稽核小組」不定期查核及持續追蹤改善執行情形,同時定期檢討,配合法令於109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一) 本公司對外進行商業活動時,於與交易對象交易前會考量其誠信紀錄,隸屬於董事會之「法遵暨法務室」亦將誠信行為之條款納入本公司各式制式合約中,要求包括供應商、經銷商等在內之交易對象切實遵守誠信廉潔,如確實涉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本公司得隨時無條件終止或解除該合約。</p> <p>(二) 本公司設置董事會「法遵暨法務室」,為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推動專責單位,業於109年1月13日、8月10日及12月10日「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會議中報告年度工作計畫及其執行情形。並定期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109年度於3月17日及8月14日董事會中報告)。109年度亦已於7月27日公告「不誠信經營風險評估機制」辦法,嗣於9月完成公司各事業部</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同。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定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p>			<p>門風險評估、10月完成「109年度各部門不誠信經營風險分析暨防範措施計畫報告」，次第開展各項計畫及執行方案</p> <p>(三)本公司訂有「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全體同仁不得收受好處，避免同仁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如發現違反誠信規定時，可依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進行檢舉。對於被檢舉人，亦提供其陳述意見或申訴之機會。</p> <p>(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落實會計財務流程正確性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監督「財務暨管理中心」專責就財務風險進行動態管理，另由「稽核小組」每年度考量法令及規章遵循、COSO內控五要素，並根據公司策略目標及過去查核經驗，在既有組織架構下評估公司各層級風險，提出次年稽核計畫，於每年第四季審計委員會（109.12.14）及董事會（109.12.22）呈報核准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每年第四季展開各事業部及重要關係企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於次年第一季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結果彙整，於審計委員會（109.3.13）及董事會（109.3.17）報告，據以檢視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整體內外部環境風險掌控程度，事業部營運風險的控管，及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此外，透過年度內控自評，東元電機公司各事業部門均必須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p> <p>(五)東元電機每年定期舉辦新進人員及新任主管訓練等內部教育訓練課程，同時宣達「誠信經營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練?			<p>及「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另每年度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本公司已於109年6月17日、109年9月27日及109年11月17日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與員工進行相關教育宣導，課程內容包括「簽約（包括涉外交易）應注意哪些稅法問題」及洗錢防治、個資管理、營業秘密實例說明等。109年9月21日亦邀集各關係企業之法人代表舉行誠信經營宣導座談會，以串連東元電機貫徹誠信經營之集團核心價值。除已推動完成東元電機員工簽署「廉潔聲明」（109.9.21，簽署率100%）外，亦依「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規章規定，每年至少一次對董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防範內線交易程序相關法令宣導，對新任董監事及經理人則適時安排教育宣導，對新任受僱人則由人力資源單位於職前訓練時予以宣導，課程期間統計參加人數達183人，課後辦理隨堂測驗學習狀況並將課程簡報與影音檔案置於內部員工系統，提供予全體員工了解。</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一)本公司在檢舉制度上，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規範有關員工誠信執行業務之準則與行為道德的規範，若同仁發覺身邊有疑似不符從業道德的情況發生時，除有責任隨時提出示警，<u>並設有檢舉信箱 (integrity@teco.com.tw)</u>、專線及誠信通報平台系統供員工及外部人士、廠商直接舉報任何財務、法律及誠信相關之不正當從業行為之管道，受理單位為董事會稽核小組，由稽核小組專責處</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同。</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理。</p> <p>(二)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第3條及第4條有載明檢舉管道與處理程序，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並在第4條第5項明訂保密機制，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公司均依法採取保密與審慎之程序進行。</p> <p>(三) 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第4條第5項明定吹哨者保護機制，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及檢具內容，公司將予以保護，嚴格禁止對於善意舉報或協助調查之人實施任何形式的不公平對待或報復手段。</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一) 本公司於內部網站放置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以供同仁隨時查詢。東元電機對外網站 (https://www.teco.com.tw)「投資人關係」項下放置的年報（同時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關於東元」項下公司治理/經營團隊與組織內規、「企業社會責任」項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內亦詳盡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政策要求、規章守則與資訊。</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相同。</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上公布，公司運作與所定守則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及有關法令，做為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對外的商業往來禁止與交易相對人有涉及不誠信之行為。本公司業已於108年11月12日修正「誠信經營守則」；109年3月17日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已登載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目錄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項目中，投資人可逕登入 <http://mops.twse.com.tw> 網站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2.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純枝	109.7.30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二十一場次 CEO 講堂暨專題演說	2 小時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0.29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二十二場次 CEO 講堂暨專題演說	2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常務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兆凱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常務董事	黃呈琮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常務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109.12.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在公司治理架構下-我國企業永續發展藍圖與企業因應之道	3 小時
常務暨獨立董事	劉維琪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9.22	台灣董事學會	變革時代中的企業轉型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獨立董事	鄭丁旺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獨立董事	張進福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黃茂雄	109.8.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董事會角度談智財管理	3 小時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博治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楊世緘	109.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的十堂必修課	3 小時
		109.8.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有效發揮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治理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弘祥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高東海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董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子義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高尚偉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3.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總經理	連昭志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執行顧問	林弘祥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協理	林勝泉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協理	張松鑛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協理	彭繼曾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協理	高飛鳶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 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 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協理	陳國民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 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協理	洪漢青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公司治理 主管	簡世雄	108.7.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8 年度上市公司及未上市櫃公開發行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08.8.14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股東行動主義與非合意併購」	3 小時
		108.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的財務報告義務、全球性機構 投資者在強化公司治理生態的積極角色扮演、商業判斷法則的引用	3 小時
		108.12.2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洗錢防制及貿易制裁(中美貿易戰)	3 小時
		109.5.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資訊之解析及決策運用	3 小時
		109.5.2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非常規交易分析與案例探討	3 小時
		109.8.14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COVID-19 後總體經濟分析+中美科技戰對於全球環境的影響及因應	3 小時
		109.9.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機構在企業提升公司治理中扮演之角色	3 小時
		109.10.23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小時
109.12.22	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公司治理趨勢	3 小時		

4.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	張永祥	95.09.06	109.05.21	辭任
董事	黃博治	77.03.28	110.01.01	法人代表改派
協理	葉文中	106.01.01	110.01.01	辭職
董事	黃育仁	101.06.15	110.03.18	辭任

5.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而定。為建立良好之治理制度，本公司已於 107 年 8 月 13 日成立「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職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提名及董事會職能之強化。

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目前董事共 15 名(含獨立董事 3 名)，具備多元互補之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其中 2 人兼任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目前架構。各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將提供予「公司治理及永續委員會」，作為董事提名續任之參考。

關於董事會之接班規劃，本公司培育高階經理人進入董事會，使其熟悉董事會運作及集團各單位業務，並透過工作輪調的方式深化其產業經驗。目前集團有多位高階管理專才，故本公司有充沛之人才庫可以選任為未來之董事。除考量多元化，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並將注重性別平等，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現任董事長邱純枝女士於 86 年加入東元經營團隊，歷任財務處長、家電部協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等職務，於 95 年進入董事會，於 104 年接任董事長職務。

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除盤點與遴選潛力接班人，並搭配個人發展計畫與 Mentor 輔導等制度，輔助其有效提升接班能力並縮短接班時間。培訓機制設計上，安排潛力接班人至關係企業董事會見習，另亦搭配手機及線上管理發展課程，自 107 年開始建立「東元學院」，開設管理菁英班，藉以加強其商業管理與經營管理能力，包括策略規劃、跨國經營、全球行銷、創新管理與新經濟等重要議題，以培育未來所需要的經營管理人才(107-108 年梯次受訓者共計 25 人)。現任總經理連昭志先生於 90 年加入東元集團，先後引領重電事業部、資訊電子事業群、新事業推動中心及機電系統營銷事業部，於 107 年接任代理總經理職務，109 年 12 月真除為總經理。

(九)內控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0年 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3人中，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09/02/24 董事會決議於 109/05/11 召開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地點為本公司中壢廠禮堂。
- 109/03/17 1.董事會通過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99 元，配發總金額約計新台幣 1,948,016 仟元，並將提報 109 年股東會。
2.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財務報告，並將提請 109 年股東會承認。
3.董事會通過 108 年度員工酬勞 NT\$ 258,192 仟元、董事酬勞 NT\$ 114,752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相關決議數與 108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
4.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 109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總額以新台幣 50 億元為上限，發行期間以五年和七年為原則。
5.董事會決議增加股東會議案計(1)報告事項三案：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修正「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與修正「行為準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2)討論事項二案：「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訂案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訂案，並分別提報 109 年股東常會或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
- 109/03/31 1. 董事會通過募集私募普通股及私募特別股，私募額度合計不超過 2 億股，應募人之選擇以對本公司具附加價值為原則，且對本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提升經營績效者為優先考量。
2.董事會決議增加股東會議案計(1)承認事項一案：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2)討論事項三案：「公司章程」修正案、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特別股案與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並分別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承認或決議。
- 109/04/06 1.配合證券主管機關建議修正原於 109/03/31 公告之私募案，董事會通過將原決議私募案分為私募普通股及私募特別股二個議案，私募額度合計不超過 1.9 億股。
2.董事會通過修正 109 年股東常會討論事項議案，修正後討論事項議案為(1)「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3)「公司章程」修正案、(4)辦理私募甲種特別股及/或乙種特別股及/或丙種特別股案（修正）、(5)辦理私募普通股票案（修正）及(6)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等六案，並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
- 109/04/10 董事會通過暫緩將原列股東會討論事項之私募特別股案及私募普通股票案提送股東會決議，並修正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之會議議程，修正後討論事項議案為(1)「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2)「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3)「公司章程」修正案及(4)股東寶佳資產所提「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等四案，並提請 109 年股東常會決議。

- 109/05/07 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0.99 元，合計發放新台幣 1,948,016 仟元，除息基準日 109/06/19，現金股息發放日 109/07/16。
- 109/05/1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 (1)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董事會提)
 - (2)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董事會提)
 -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董事會提)
 - (4)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董事會提)
 - (5)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董事會提)
 - (6)否決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持股 1%股東提)
- 109/07/02 為配合政府推動危老建物加速重建工作並活化自有資產，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公司」之土地合建開發案，契約承諾相對人為明台產物保險(股)公司及東元電機(股)公司，重建標的物為台北市中山區吉林段二小段 934 地號房屋，並依出資比例(明台產物 44%、東元電機 7.7341%及東安資產 48.2659%)取得重建後價值分配，契約總金額預估為新台幣 13.64 億元。
- 109/11/13 (1)109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提報董事會，累計營業收入 33,348,808 仟元，累計稅前淨利 3,395,505 仟元，歸屬於母公司累計淨利 2,727,719 仟元，基本每股盈餘 1.41 元。
- (2) 董事會通過任命吳國明為新任會計主管。
- 109/11/20 董事會決議以股份交換方式進行策略合作，股份交換之標的公司為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換股比例為本公司普通股 0.8333 股換發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1 股，股份交換目的為藉以提升雙方競爭力，為共同布局下一代智慧電網、智能製造及新能源產業，股份交換基準日為 110/01/06。
- 109/12/22 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案，原任發言人葉文中及代理發言人簡世雄，因職務變動調整為新任發言人簡世雄及代理發言人劉安炳。
- 110/03/02 董事會決議召開於 110/05/25 召開股東常會，召開地點為南港展覽館二館會議廳 (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 2 號 7 樓)，停止過戶期間為 110/03/27~110/05/25。考量若 110 年 5 月 25 日前受疫情影響而須變更股東會開會地點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 110/03/23 (1)董事會通過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累計營業收入 45,823,430 仟元，累計本期淨利 3,811,648 仟元，累計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淨利 3,511,358 仟元，累計基本每股盈餘 1.81 元。
- (2)董事會決議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金案，通過分派員工酬勞 284,575 仟元及董事酬勞 109,939 仟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 (3)董事會決議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1.15 元，配發現金股利總金額 2,459,616 仟元。

2. 109 年度股東常會(109/05/11)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序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	承認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6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	承認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	※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88%，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3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規則」修正案	※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29%，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4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管理辦法」修正案	※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95.29%，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5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1.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55.52%，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2.修章案奉經濟部商業司 109/07/27 經授商字第 10901128610 號函核准在案。
6	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案（持股 1%股東提）	※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 37.19%，本案表決未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會計主管：林鴻名 109/09/10 職務調整

財務主管：葉文中 110/1/1 辭職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周建宏	109 年度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V	V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V		V

註：非審計公費 5,537 仟元，係包括轉撥計價報告覆核、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英譯費用及其他管理顧問服務等。

(三)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此情形。

(四)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五)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董事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110/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邱純枝	1,800,000	0	(150,000)	900,000
		46,143	0	0	0
常務董事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劉兆凱	0	355,000	0	0
		0	0	0	0
常務董事	黃呈琮	0	0	0	(1,930,000)
常務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註1) 代表人 黃育仁(註1)	20,940,000	29,300,000	46,579,000	0
		0	0	0	0
常務暨獨立董事	劉維琪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進福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丁旺	0	0	0	0
董事	黃茂雄	0	0	0	0
董事	英毅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黃立聰(註2)	0	0	0	0
		0	0	0	0
董事	宏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郭子義	500,000	0	0	0
		0	0	0	0
董事	東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高尚偉	0	(16,561,052)	0	0
		0	0	0	0
董事	光元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 楊世緘	4,800,000	6,000,000	0	(1,100,000)
		0	0	0	0
董事	東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弘祥	1,800,000	0	(150,000)	900,000
		20,920	0	0	0
董事	有萬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 高東海	7,689,000	8,000,000	0	(1,400,000)
		0	0	0	0
董事	張永祥(註3)	(600,000)	0	N/A	N/A

註1：法人常務董事菱光科技暨代表人黃育仁於民國110年3月18日辭任。

註2：英毅國際之法人代表人原為黃博治，於民國110年1月1日改派黃立聰擔任。

註3：張永祥董事於民國109年5月21日辭任。

2. 經理人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110/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總經理	連昭志	46,143	0	0	0
執行顧問	林弘祥	20,920	0	0	0
經理人	林勝泉	30,938	0	0	0
經理人	張松鑛	46,143	0	0	0
經理人	彭繼曾	0	0	0	0
經理人	高飛鳶	42,412	0	0	0
經理人	陳國民	0	0	0	0
經理人	洪漢青	13,316	0	0	0
經理人	簡世雄	0	0	0	0

3. 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當年度截至110/03/31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註)	179,121,991	0	0	0

註：自 109 年 3 月 11 日起成為大股東。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 1)	質押變動原因 (註 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0年03月31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寶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73,237,991	17.45%	0	0.00%	0	0.00%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互為關係人	-
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	207,377,730	9.70%	0	0.00%	0	0.00%	無	-	-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135,653,000	6.34%	0	0.00%	0	0.00%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	互為關係人	-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519,000	3.62%	0	0.00%	0	0.00%	無	-	-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信託投資專戶	48,783,000	2.28%	0	0.00%	0	0.00%	無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WG I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7,674,000	1.76%	0	0.00%	0	0.00%	無	-	-
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991,364	1.50%	0	0.00%	0	0.00%	無	-	-
臺灣銀行受託保管希爾契斯特國際投資人國際價值股票集團信託投資專戶	27,093,000	1.27%	0	0.00%	0	0.00%	無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6,956,193	1.26%	0	0.00%	0	0.00%	無	-	-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6,833,919	1.25%	0	0.00%	0	0.00%	無	-	-

※前十大股東中法人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寶佳資產管理(股)公司	合陽管理顧問(股)公司(94.95%)、其他(5.05%)
華新麗華(股)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利國皇家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7.20%)、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6.47%)、金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41%)、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5.98%)、華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91%)、榮江股份有限公司(2.86%)、焦佑慧(2.72%)、焦佑衡(1.78%)、匯豐託管百達銀行投資專戶(1.63%)、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63%)
嘉源投資有限公司	合遠國際投資有限公司(100%)
菱光科技(股)公司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7.26%)、東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23%)、東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41%)、臺灣銀行受託保管愛馬仕投資主基金北美(開曼)公司投資專戶(3.39%)、元大商業銀行受託光菱信託財產專戶(2.98%)、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基金投資專戶(2.17%)、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1.68%)、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富達亞洲價值基金投資專戶(1.51%)、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G O S - E F M C(1.31%)、侯阿忠(1.31%)
東光投資(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39.28%)、黃林和惠(35.01%)、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2.73%)、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6.00%)、其他(6.98%)
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3.8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8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109.12.31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東岱(股)公司	6,615,234	83.53%	0	0.00%	6,615,234	83.53%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69,894,485	100.00%	0	0.00%	69,894,485	100.00%
德高國際有限公司	1,680	100.00%	0	0.00%	1,680	100.00%
新加坡德高有限公司	7,200,000	90.00%	800,000	10.00%	8,000,000	100.00%
歐洲德高有限公司	69	100.00%	0	0.00%	69	100.00%
東安資產開發管理(股)公司	395,415,338	100.00%	0	0.00%	395,415,338	100.00%
東元家電(香港)有限公司	1,499,999	99.99%	0	0.00%	1,499,999	99.99%
東安投資(股)公司	508,860,935	99.60%	2,017,239	0.40%	510,878,174	100.00%
東元精電(股)公司	10,770,864	62.57%	259,926	1.51%	11,030,790	64.08%
東慧國際諮詢顧問(股)公司	6,362,767	57.52%	1,712,608	16.02%	8,075,375	73.54%
United View Global investment co.,ltd.	195,416,844	100.00%	0	0.00%	195,416,844	100.00%
東捷資訊服務(股)公司	11,467,248	41.97%	1,924,250	7.04%	13,391,498	49.01%
東勝電氣(股)公司	20,000,000	100.00%	0	0.00%	20,000,000	100.00%
東元捷德科技(股)公司	7,644,933	100.00%	0	0.00%	7,644,933	100.00%
台成電機(股)公司	950,000	95.00%	0	0.00%	950,000	95.00%
安華機電工程(股)公司	7,799,996	64.95%	0	0.00%	7,799,996	64.95%
台安(蘇比克)有限公司	17,131,155	76.70%	0	0.00%	17,131,155	76.70%
台安(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13,113,235	66.85%	0	0.00%	13,113,235	66.85%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33,253,581	100.00%	0	0.00%	33,253,581	100.00%
Micropac(BVI)	14,883,591	100.00%	0	0.00%	14,883,591	100.00%
安達康科技(股)公司	7,033,000	84.73%	0	0.00%	7,033,000	84.73%
台安電機(股)公司	100,000	100.00%	0	0.00%	100,000	100.00%
東訊(股)公司	60,090,307	63.52%	0	0.00%	60,090,307	63.52%
安悅國際(股)公司	6,746,221	93.60%	500,000	4.93%	7,246,221	98.53%
安欣科技服務(股)公司	1,950,000	86.67%	0	0.00%	1,950,000	86.67%
東元科技(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9,013,668	100.00%	0	0.00%	29,013,668	100.00%
TECO (PHILIPPINES) 3C & APPLIANCES, INC.	2,604,000	60.00%	0	0.00%	2,604,000	60.00%
安盛旅行社(股)公司	480,000	16.00%	2,207,500	73.58%	2,687,500	89.58%
台灣宅配通股份(股)公司	24,121,700	25.27%	6,573,800	6.88%	30,695,500	32.15%
Eagle Holding Co.	1	100.00%	0	0.00%	1	100.00%
世正開發(股)公司	100,592,884	28.67%	84,518,831	24.08%	185,111,715	52.75%
東元旭能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30.00%	2,100,000	30.00%	4,200,000	60.00%
Temico International Pte.Ltd.	348,000	60.00%	0	0.00%	348,000	60.00%
TECO EV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53,999,995	100.00%	0	0.00%	53,999,995	100.00%

十、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暨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已公告予每位同仁週知並遵守。